

汉中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级)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1、贯彻中省住房建设、城市建设、村镇建设、工程建设、住房管理、建筑业管理、房地产业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和发展规划，研究拟订全市住房建设、城市建设、村镇建设工程建设、住房管理、建筑业管理、房地产业管理方面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负责有关城乡建设与管理、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等方面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起草工作。负责本系统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相关工作。

2、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公租房和棚户区改造项目计划的申报及资金争取工作，做好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资金管理。负责市本级项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组织实施工作。承担城镇保障性住房建设和中、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工作，负责保障性住房信息系统建设。承担市本级直管公房、公租房的分配入住、租金收缴、房屋维修、资产管理等工作，指导县区开展保障性住房建设管理及棚户区改造工作。

3、承担规范全市房地产市场秩序、房产交易监管和推

行住房制度改革工作，强化住房物业管理。指导房地产市场信息系统和预警预报体系建设，负责中心城区房屋转让、抵押、租赁面积管理，保障性住房个人住房信息查询。负责全市四级和暂定级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审核工作和房地产评估机构备案审核工作。负责中心城区商品房销(预)售管理工作，指导全市开展对房产交易市场、开发企业、房产中介服务机构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市房地产行业指导与管理。

4、负责全市城市房屋安全技术鉴定的组织管理和对危旧房屋的安全检查工作。

5、监督管理全市城市房屋征收、旧城改造、城市棚户区改造和房产评估、房产测绘等中介服务。

6、负责中心城区城市配套管网、地下综合管廊、海绵城市、市政道路交通等市政基础设施专项规划编制并组织实施，拟定并组织实施中心城市基础设施年度建设计划；指导和管理全市城建档案工作。指导全市县城、镇、村各类基础设施建设工作，协调推进全市省级重点示范镇、文化旅游名镇和市级重点镇建设，指导农村危房改造工作。

7、指导全市城市设计、风貌塑造工作，组织开展中心城区城市设计、风貌塑造；组织编制和实施城市生态修复专项规划、城市修补专项规划；做好《汉中市生态环境保护岗位责任清单》规定的相关工作。

8、组织编制和实施中心城区城市防洪专项规划和防洪

预案， 指导全市城市防洪、排涝设施建设工作。

9、负责监督管理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各方主体行为和建设工程招投标、造价、监理、质量安全、消防设计审查和建设行业劳保统筹等相关工作，承担规范建筑市场秩序、招投标交易监管工作，负责建筑行业有关企业及从业人员资质资格管理和市级建设工程施工许可等相关工作。

10、负责本市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管理工作，承担全市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城市市政设施的抗震设计审查和管理工作。

11、负责全市墙体材料革新推广和建筑节能管理工作。编制实施新型墙体材料和建筑节能的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负责市本级规划许可项目的建筑节能专项审查、备案、核验等工作，负责全市新型墙体材料和节能建筑的认定初审，以及建筑科技推广和绿色建筑申报工作。

12、承担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工作，组织历史文化名城（镇、村）历史文化街区的保护管理，负责重点保护建筑的普查认定、分类保护和一般建筑保护工作；负责城市雕塑工作。

13、负责全市建筑规划人才队伍建设和优秀人才在汉安居住房保障工作，制定并落实人才在住房保障方面的优惠政策；牵头负责全市脱贫攻坚危房改造工作，指导县区住建部

门农村房屋安全评级，组织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承担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管工作；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招商引资工作和相关服务保障工作；承担本行业领域的智慧城市建设应用及数据采集推送、安全管理等工；配合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做好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工作，履行行业监管职责。

14、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内设机构

本部门内设九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人事教育与法规科、房产管理科、住房保障科、物业管理科、城市建设科、村镇建设科、工程建设与建筑市场管理科、消防科。与汉中市城市防洪办公室、汉中市人民政府国有土地房屋征收办公室合署办公。

（三）年度工作成效

今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市住建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贯通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来汉中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对标对表全国、全省住建工作会议和市委六届五次、六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以及市政府工作报告分解任务，持续深化“三个年”活动，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强化党建和班子队伍建设，全力抓好省考市考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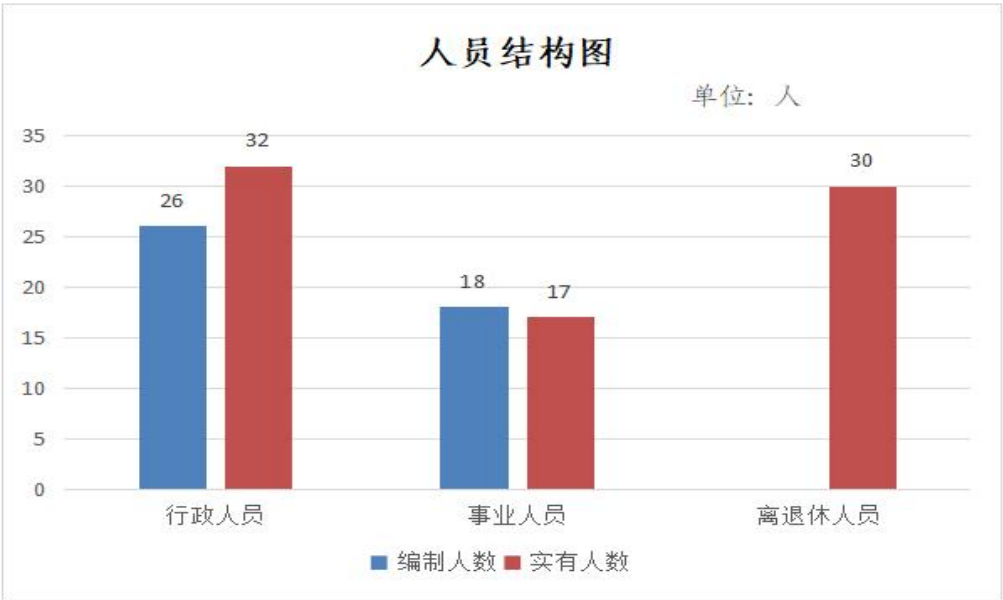
标任务、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保障性安居工程、保交楼保回迁、城市更新行动、建筑业绿色转型发展、美丽村镇建设、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等重点工作，推动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取得了新成效。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汉中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二级预算单位，编制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三、部门（单位）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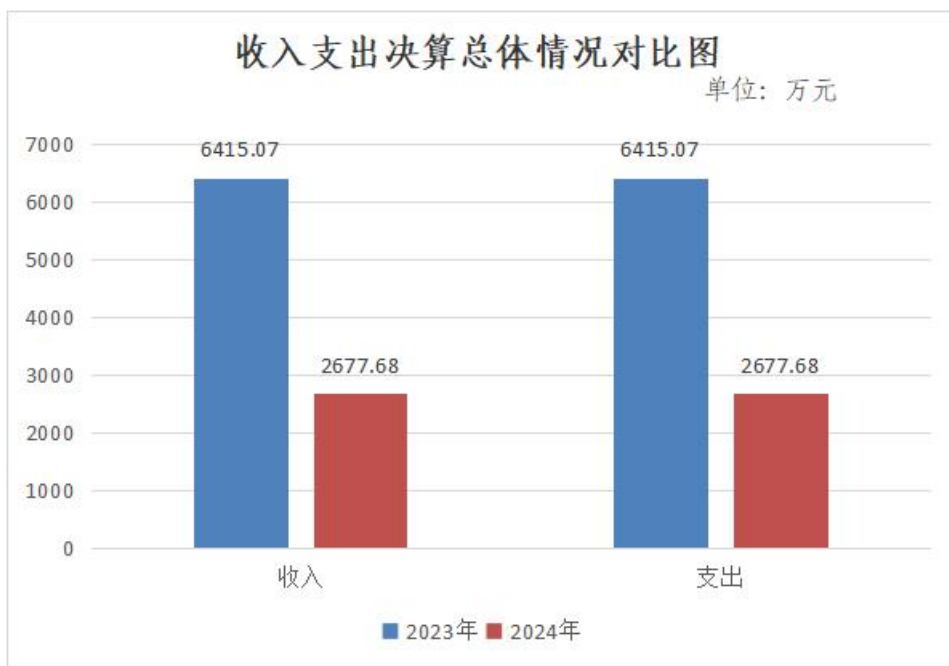
截至 2024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44 人，其中行政编制 26 人、事业编制 18 人；实有人员 44 人，其中行政 32 人、事业 17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3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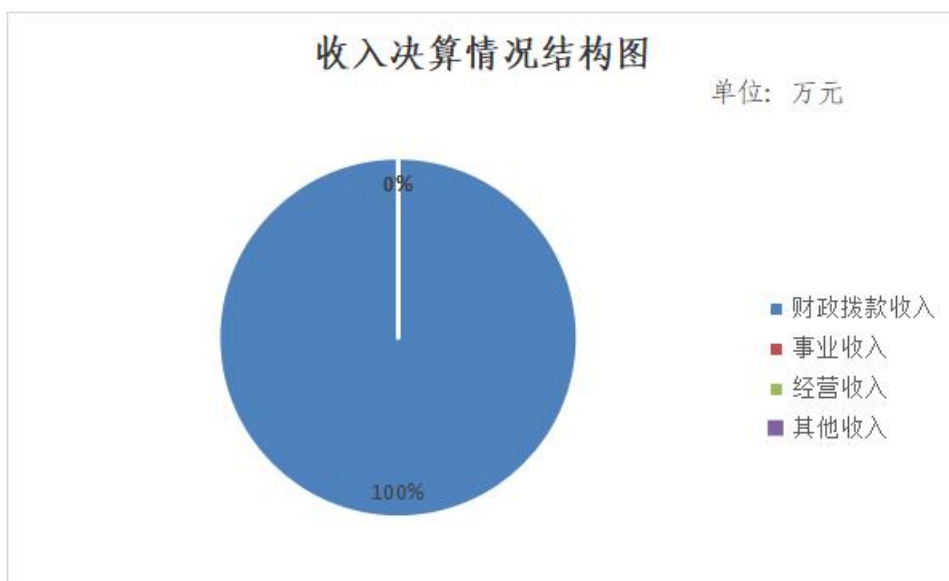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2677.6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减少 3737.39 万元，下降 58.3%。主要是项目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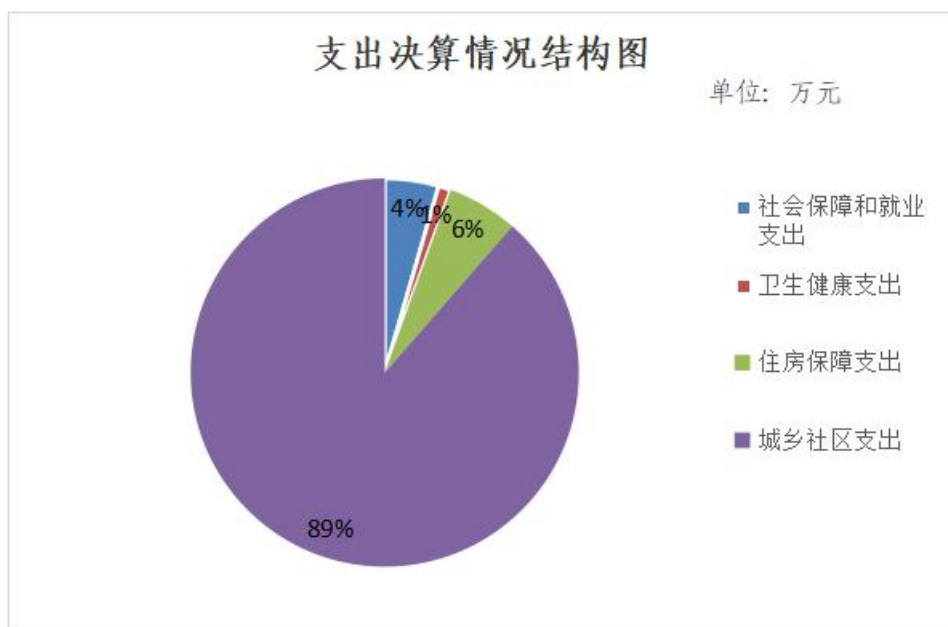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677.6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77.68 万元，占 100%；无事业收入；无经营收入；无其他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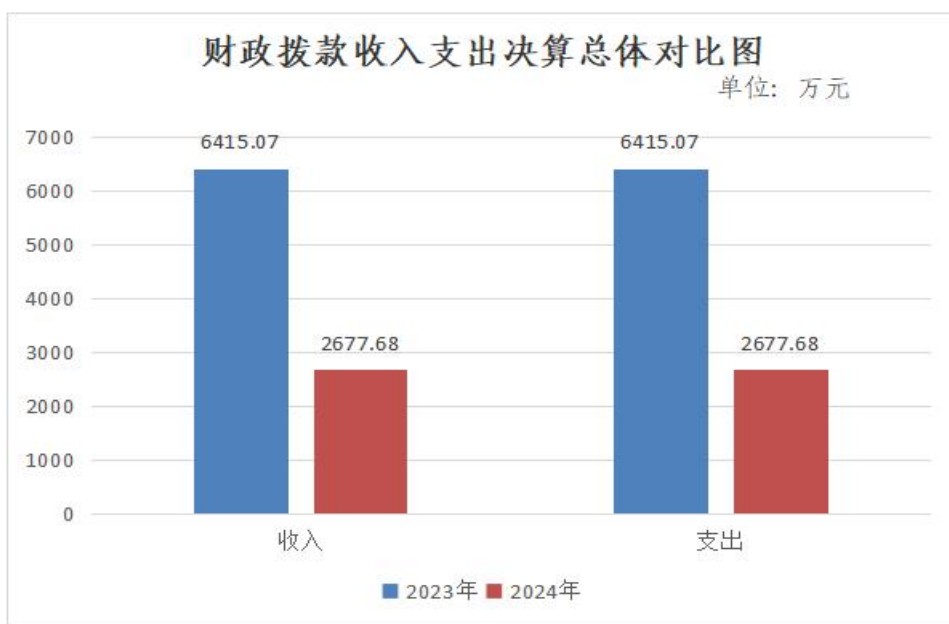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677.6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10.85 万元，占 30.28%；项目支出 1866.83 万元，占 69.72%；无经营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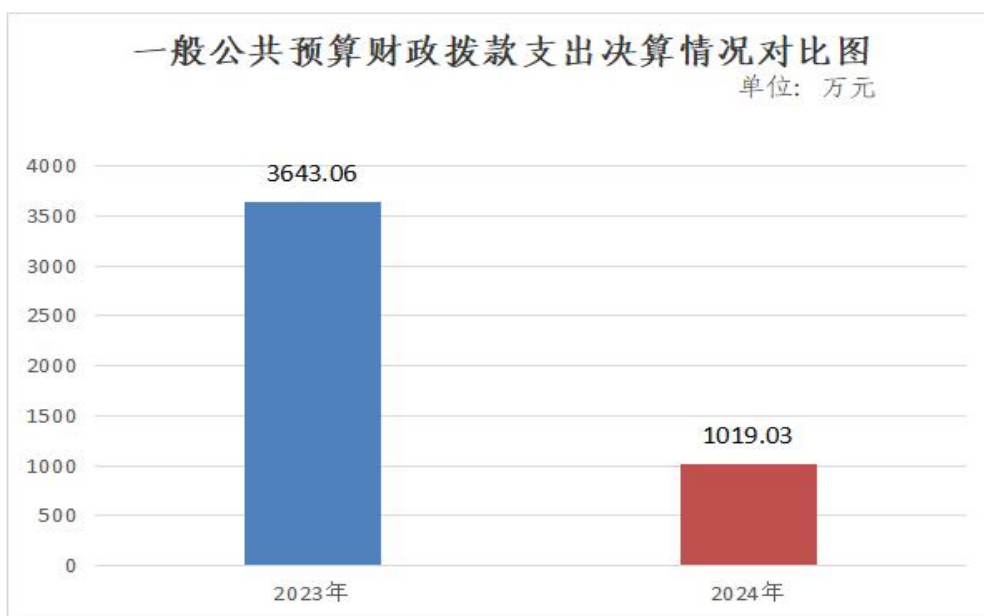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2677.6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减少 3737.39 万元，下降 58.3%。主要是项目收支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953.14 万元，支出决算 1019.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38.06%。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624.03 万元，下降 72%。主要原因是项目收支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 3.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77.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3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38.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6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27.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7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600.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0.7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85.83 元，支出决算为 85.8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5.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其它城乡社区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棚户区改造（项）。

年初预算为 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9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62.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7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3. 一般公共管理事务（类）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款）招商引资（项）。

年初预算为 1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10.85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740.42 万元**，主要包括：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

（二）**公用经费 70.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会议费、培训费、接待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元，收入决算 1658.65 万元，支出决算 1658.6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本年支出决算 1658.65 万元，主要用于南大街道道路建设项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3.62 万元，支出决算 3.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 0.58 万元，支出决算 0.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主要用于公务用车买保险、清洗维护等费用。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3.04 万元，支出决算 3.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无外宾接待支出。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04 万元。主要是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住房和城乡建设等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30 个，来宾 310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 2.18 万元，支出决算 2.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的培训费支出。主要用于部门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相关业务的培训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 1.36 万元，支出决算 1.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会议费支出。主要用于住建工作会、保交楼工作推进会、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等会议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70.44 万元，支出决算 70.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 1.2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办公经费预算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为机要通信用车，当年无购置车辆，无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一是老旧小区改造成绩斐然。争取筹集资金 7.27 亿元改造老旧小区 230

个、惠及群众 2.04 万户，汉台区入选 2024 年全省旧改试点区，城固、勉县 2 个项目入选省级联系点，汉中市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综合绩效排名全省第一，被新华社“两会民生直通车”栏目两次专题宣传报道，经验做法纳入住建部《城乡建设》（2024 年第 12 期）杂志宣传推广，相继在全国和全省城镇老旧小区工作现场会上交流经验做法。**二是四保任务按期完成。**“一项目一策”专班推动 22 个保交楼项目、18639 套交付任务全面完成，80 个保交房项目交付 9234 套、交付率 92.08%，15 个棚改项目回迁安置 3165 套，均超额完成年度任务。圆满完成保障房及棚改保还款刚性兑付任务，有力化解房地产领域风险。**三是完整社区建设试点经验全省推广。**指导支持汉台区汤房、莲湖、南关和南郑区中所营等 4 个社区纳入全省完整社区建设试点（全省 19 个）、争取数量全省第一，汉台汤房社区试点经验做法在全省复制推广。**四是城乡高质量发展基石不断夯实。**246 个县城建设项目建成投用 153 个，年度投资完成率 102.3%，项目开工率和完成投资比例居全省前列，指导帮助宁强县获评全省排水防涝治理试点示范县、留坝县成功申报 2024 年中国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县。**五是行业诉源治理探索创新。**成立工程造价纠纷调解委员会，吸纳社会调解员 49 名，制定完善调解工作规则和管理办法，《“搭、建、防”化解建设工程造价纠纷工作法》被省委政法委、省平安办作为全省新时代“枫桥经验”先进典型进行通报表扬和推广。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南大街道建设资金一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 1658.65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8.85%。

(二)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8，全年预算数 2677.68 万元，执行数 2677.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优秀。存在的问题：一是存在部分项目预算资金的执行进度较慢，未能做到全年均衡执行，及时发挥财政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率，主要原因是对预算执行进度缺乏计划。二是对部分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缺乏科学性、全面性，主要原因是与业务科室的沟通联系少，没有形成以业务科室对绩效评价为主导的工作机制。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预见性，围绕各单位全年的工作安排编制预算，进一步强化预算执行进度的完成意识，以更好地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二是加强财务与业务科室的沟通联系，将绩效评价工作贯穿于各项工作的始终和各个环节，按照预算项目在各个时期的工作状况，及时制定科学合理的制定绩效评价指标。

汉中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汉中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年度 主要 任务 完成 情况	任务 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 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A）					全年执 行数 （万 元）(B)	分 值	执 行 率 （B /A）	得 分
				总额	年初 预算数	调整 预算数	上 年 结 转 数	其他 资金	总额			

	任务1	保障本部门各预算单位职工的工资、保险、绩效等劳动所得及时发放。	已完成	740.42	740.42	740.42		740.42	—	100%	—
	任务2	保障本部门各预算单位的日常顺利开展所需的办公经费、差旅费、“三公”经费的各项支出。	已完成	70.44	70.44	70.44		70.44	—	100%	—
	任务3	保障本部门各预算单位的项目顺利实施。	已完成	1866.83	1866.83	1866.83		1866.83	—	100%	—
	金额合计			2677.68	2677.68	2677.68		2677.68	10	100%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障本部门各预算单位职工的工资、保险、绩效等劳动所得及时发放。 目标2：保障本部门各预算单位的日常顺利开展所需的办公经费、差旅费、“三公”经费的各项支出。 目标3：保障本部门各预算单位的项目顺利实施。						已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人员经费（万元）			≤740.42	1915.82	7	7		
			指标2：公用经费（万元）			≤70.44	102.27	7	7		
			指标3：项目经费（万元）			≤1866.83	2636.58	6	6		
	产出指标（3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保障机关人员经费			≥44人	100%	3	3		
			指标1：改造老旧小区			230个	230个	3	3		
			指标2：完成保交楼交付数量			≥18000套	18127套	3	3		
			指标3：县城建设项目建成投用数量			153个	153个	3	3		
			指标4：全年建筑业产值增速			15%	15%	3	3		
			指标5：培育“天汉杯”优良工程			5项	5项	3	3		

		质量指标	指标 1：是否充分保障职工福利待遇	100%	100%	2	2
			指标 2：改造老旧小区业务流程合规率	100%	100%	2	2
			指标 3：建成投用县城建设项目达标率	100%	100%	2	2
			指标 4：全年建筑业产值增速数据调查准确度	100%	100%	2	2
			指标 5：培育“天汉杯”优良工程业务办理合规率	100%	100%	2	2
		时效指标	指标 1：是否及时发放职工工资及福利	100%	100%	1	1
			指标 2： 年度各项目、业务完成率	年底前	100%	1	1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有利于着力稳定建筑业、房地产“两大支柱”	有效促进	有力稳定	3	3
			指标 2：为全市经济回升向好作出积极贡献	有力提升	有力提升	3	3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促进建筑业转型高质量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4	4
			指标 2：推动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	有效推动	有效推动	4	4
			指标 3：打造宜居宜业高品质生活环境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4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促进建筑业转型高质量发展持续时间	≥1 年	≥1 年	4	4
			指标 2：推动房地产市场向好发展持续时间	≥1 年	≥1 年	4	4
			指标 3：打造宜居宜业高品质生活环境持续时间	≥1 年	≥1 年	4	4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市民群众满意度	100%	≥95%	5
	指标 2：相关企业满意度			100%	≥95%	5	4
总分						100	98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南大家道路建设 1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南大街道路（桥北广场-汉宁路）建设资金：2024 年市财政下达预算资金 1658.65 万元，支出 1658.6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总体目标：专项用于南大街道路（桥北广场-汉宁路）建设费用。

数量指标：道路长度 419 米。

质量指标：工程质量符合标准率 $\geq 95\%$ 。

时效指标：该笔资金拨付时限 30 天。

成本指标：项目预算 1658.65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有效改善城区交通。

可持续影响指标：效果作用年限 ≥ 5 年。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 $\geq 90\%$ 。

市住建局市级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南大街道路（桥北广场-汉宁路）建设资金							
主管部门		汉中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658.65	1658.65	10	1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658.65	1658.6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专项用于南大街道路（桥北广场-汉宁路）建设费用。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 1：基础设施建设		≤1658.65万元	1658.65万元	20	20	无
	产出指标（3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道路建设长度		419 米	100%	10	10	无
		质量指标	指标 1:工程质量符合标准率		100%	≥95%	10	10	无
		时效指标	指标 1:该笔资金拨付时限		30 天	7 天	10	10	无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是否改善城区交通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5	15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推动工程竣工结算工作有效年限		≥2 年	≥2 年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群众满意度		100%	≥90%	10	10	无
总分							100	100	21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决算数据反映 1 个单位收支情况，其中包含了代管的市抗震办、市防洪办、市征收办收支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
(0916) 2628695。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附件2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19.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13.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658.65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	119.5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卫生健康支出	16	27.76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城乡社区支出	17	2,360.27
五、事业收入	5		五、住房保障支出	18	156.78
六、经营收入	6		六、其他支出	1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20	
八、其他收入	8			21	
	9			22	
本年收入合计	10	2,677.68	本年支出合计	23	2,677.6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结余分配	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总计	13	2,677.68	总计	26	2,677.68

收入决算表

部门：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上 收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77.68	2,677.68				
2011308	招商引资	13.30	13.3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9	3.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32	77.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66	38.6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76	27.76				
2120101	行政运行	600.74	600.74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83	85.8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05	5.05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658.65	1,658.65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00	1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94.00	94.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78	62.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77.68	810.85	1,866.83			
2011308	招商引资	13.30		13.3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9	3.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32	77.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38.66	38.6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76	27.76				
2120101	行政运行	600.74	600.74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83		85.8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 事务支出	5.05		5.05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658.65		1,658.65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00		1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94.00		94.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78	62.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19.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13.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658.65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		119.5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卫生健康支出	17		27.76		
	4		四、城乡社区支出	18		2,360.27	701.62	1,658.65
	5		五、住房保障支出	19		156.78		
	6		六、其他支出	20				
	7			21				
	8			22				
本年收入合计	9	2,677.68	本年支出合计	23				2,677.6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7				
总计	14		总计	28				2,677.6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

单位：万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677.68	810.85	1,866.83
2011308	招商引资	13.30		13.3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9	3.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32	77.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66	38.6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76	27.76	
2120101	行政运行	600.74	600.74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83		85.8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05		5.05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00		1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94.00		94.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78	62.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								
单位: 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40.4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4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11.82	30201	办公费	8.8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66.96	30202	印刷费	0.1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0.6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3.59	30205	水费	0.0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7.32	30206	电费	0.1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8.66	30207	邮电费	0.3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76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8	30211	差旅费	8.3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62.7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0.7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5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2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68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9			
人员经费合计		740.42	公用经费合计					70.44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 结转 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 和结余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658.65	1,658.65		1,658.65	
2E+06	城市公共	0.00	1,658.65	1,658.65		1,658.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3.62		0.58	3.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